

# 2014年重庆市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政府 工作报告—2014年2月25日在县第十六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县长 王杰

各位代表：

我代表县人民政府，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提出意见。

## 一、2013年工作回顾

过去一年，面对复杂的国内外形势和繁重的改革发展稳定任务，我们在市委、市政府和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二中、三中全会及市委四届三次、四次全会精神，围绕“科学发展、富民兴秀”总任务，全面推进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和生态文明建设，较好地完成了县十六届人大三次会议确定的年度任务，全县呈现出经济持续发展、民生不断改善、社会和谐稳定的良好态势。

——经济运行质量稳步提升。全县生产总值实现114.6亿元，增长15.3%，三次产业结构为14.4：51.3：34.3。固定资产投资完成121.7亿元，增长28.4%。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实现42.6亿元，增长16%。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实现41.1亿元，增长28.6%。公共财政预算收入达到12.5亿元，增长23.8%。

——生态保护发展区建设全面启动。认真落实市委五大功能区域发展战略，围绕县委融合式产业发展思路，牢固树立生态发展理念，坚持“面上保护、点上开发”和“在保护中发展、在发展中保护”的原则，以建设“一城两园”、培育“三大产业”为抓手，扎实推进生态保护发展区建设。

——对内对外形象明显提升。圆满承办第三届全国民族自治县（旗）科学发展经验交流会（南方片会）、全国电解锰节能减排论坛暨新技术推广会和全国首届楷书作品展，简朴隆重举办自治县成立30周年庆祝活动，成功创建全国绿化模范县、中国书法之乡，提升了秀山的知名度和美誉度。

——人民生活水平持续改善。城镇登记失业率为3.67%。城乡居民收入分别实现21267元、6647元，分别增长10.9%、13.4%。投资8.7亿元推进15件重点民生实事，全面完成年度任务，解决了一大批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居住、出行、用水、教育、医疗、社保等问题。

具体来讲，主要取得了十个方面的工作成效。

（一）三农基础地位持续巩固。有效应对重大旱情、山银花网络舆情风波和H7N9禽流感等系列挑战。生产粮食30.2万吨、蔬菜25.9万吨，出栏生猪46.3万头。启动中药材“一库两中心一基地”建设，收购银花3.2万吨，完成山银花药食同源认定公示；秀山土鸡完成三代选育，出栏土鸡1191万只；油茶、茶叶、高端猕猴桃基地分别达12.7万亩、7.5万亩、3万亩；红香椿、油桐、皂荚、水产等特色产业加快发

展。新增农业龙头企业 25 家、农村合作经济组织 85 个、家庭农场 201 户。农村土地规模经营集中度达 35.4%。农业机械化综合水平达 44.01%。被认定为全国首批农业农村信息化示范基地。隘口水库枢纽工程累计完成投资 9.6 亿元，桐梓水库项目启动实物调查，除险加固险水库 6 座，基本完成 376 口山坪塘整治。新解决 3 万名农村居民饮水安全问题。平凯至大路、膏田至茅坡、梅江至云隘公路改造全面推进，川河盖公路竣工，硬化行政村四级公路 170 公里，行政村通畅率达 83.5%。新建农民新村 36 个，完成高山生态扶贫搬迁 2.22 万人，改造农村危房 1.35 万户。21 个贫困村整村扶贫通过市级验收，减少贫困人口 1.44 万人。

（二）工业达到历史较好水平。完成工业投资 38.3 亿元，增长 35.7%。工业经济效益综合指数达 150.5%，提升 32.8 个百分点。工业园区新增投资 27.9 亿元，20 万平方米标准厂房基本投用，园区二路一标段建成通车，农机产业园等 15 个项目进展顺利。新入驻扬子门业、品岱科技等 20 家企业，新投产奇秀饮料、渝窖酒业等 5 家企业，累计入园企业 119 家、投产企业 94 家，全年实现工业产值 75 亿元，增长 21%，占全县工业总产值的 78.5%。以中药材为主的特色农产品加工业、电子及装备产业等加速发展，非锰产业占比达 61.1%。锰业重组工作稳步推进，嘉源矿业 5 项技术指标处于全国领先水平。安排 3.1 亿元帮助锰、硅企业过渡性生产，电解金属锰、工业硅产量分别增长 33%、60.8%。南部锰矿整装勘查、页岩气勘探工程进展顺利。

（三）商贸物流快速健康发展。批发零售业商品销售额、住宿餐饮业营业额分别实现 74.7 亿元、8.1 亿元，分别增长 17.3%、18%。花灯广场商圈新增汇豪世纪和滨江公园商业区；城东商圈初具雏形，花灯美食街破格创建为市级美食街。新增限上商贸企业 18 家，累计达 55 家，新增亿元级市场主体 3 家。成功举办第二届武陵山商品交易博览会。新增电子商务市场主体 25 家，组建武陵山网商联盟，中药材买卖通和云智网商城线上交易 5000 万元，全年电子商务交易额实现 2.4 亿元，增长 30.2%。全县道路运输经营户达 1389 家。物流园区新增投资 15 亿元，竣工投用会展中心一期等 15 个项目。8 个专业批发市场签约商户 3989 户，其中 5 个市场 789 户商户入驻营业。组建园区货运调度中心和组货平台，建成铁路集装箱站、长大笨货场和化工品专线，运输、装卸费用明显下降。园区全年实现货物周转量 174 万吨、市场交易额 72.6 亿元，分别增长 58%、103%。

（四）旅游开发迈出可喜步伐。深化“大边城”旅游开发理念，启动全县旅游总体规划和川河盖、西水河、龙凤花海景区规划编制工作。建立重点景区建设协调机制，组建旅游开发公司，旅游发展体制机制更加完善。完成旅游开发投资 5.2 亿元，增长 71.2%。洪安边城景区竣工道路“白改黑”等 4 个项目。西街完成民房风貌改造，启动天后宫、八卦井等历史建筑群修复工程。黑洞河漂流完成试漂。川河盖、西水河、龙凤花海等景区接待能力和水平明显提升。乡村旅游提速发展。盐水井项目扎实推进。新增商务酒店 3 家。完成特色村寨民居风貌改造 538 户。成功举办油菜花节、渝湘黔边区龙舟赛等系列活动。全年接待游客 152 万人次，实现旅游综合收入 6.3 亿元，分别增长 42.7%、47.7%。

（五）城镇建设积极稳妥推进。完成城镇建设投资 39.4 亿元（不含园区），县城建成区面积达 17.1 平方公里，县城人口近 17 万人，城镇化率为 34.67%。启动城市总规修编工作。违法用地违法建设得到有效遏制。香林街城中村、平凯片区、雷家河片区土地房屋征收取得突破。凤凰新城、东大街四期、火车站配套工程等项目进展顺利，渝秀大道、国道 319 线两侧“填空”基本完成，黔龙·阳光御园、美丽·泽京等项目积极推进。新建、续建房地产 180 万平方米，竣工 22 万平方米，销售 35 万平方米。“五城同创”扎实开展。人行道改造升级持续推进，垃圾中转站、公厕、路灯等配套设施加速完善。乡镇“五个一”、“六个有”项目分别完成 68%、89%，清溪场、洪安、雅江 3 个市级中心镇形象有新提升，清溪场、龙池、溶溪、梅江等集镇开发逐步启动。

（六）改革开放引向深入。农村建设用地复垦累计入库 2.1 万亩，正在施工 7000 余亩，地票交易累计

完成 1.1 万亩，交易金额达 21.3 亿元。完成土地开发整理 3.5 万亩，新增耕地 2 万亩。新增个体工商户 1934 户、微型企业 531 家，分别达 14573 户、1841 家。新增国家地理标志证明商标 2 件、重庆市著名商标 1 件、名牌农产品 2 件。县内金融机构存贷款余额分别达 108 亿元、82.1 亿元，分别增长 15.7%、30.7%。西南证券秀山营业部开业运营。新增“三权”抵押贷款 9.7 亿元、就业创业小额担保贷款 1.1 亿元，争取“两民”企业利差补贴 2511 万元。国资监管力度加大，国有企业资产总额达 134.3 亿元，增长 18.9%，扭转了亏损局面，实现利润 3031 万元。321 个财政投资评审项目审减资金 1.1 亿元，通过公共资源综合交易平台节支 4056 万元，政府采购协议供货电子交易平台交易额居渝东南第一。地方政府性债务是全市风险管控较好的区县之一。新增外贸自营出口权企业 4 家。利用市外资金 72.5 亿元，增长 30%。

（七）社会民生不断改善。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标准化率达 80%。启动秀一中高中新区建设，新建农村寄宿制学校 8 所、农村教师周转房 392 套。高考取得新突破，重点本科上线 496 人，北大、清华录取 5 人；高级中学成功创建市级重点中学，高考上线率连续两年居渝东南单校第一。认定普惠性幼儿园 73 所，占全县幼儿园的 59.3%。县医院迁建工程门诊部投入运行，乡镇卫生院标准化建设全面达标，村卫生室标准化率达 61.7%，建成撤并村卫生室 16 个。人口自然增长率为 5.88%。“文化五馆”进入装修阶段。群众文体活动更加丰富。累计建设保障性住房 27.3 万平方米，竣工 12.4 万平方米，配租 320 套。住房公积金归集 1.51 亿元，使用 1.37 亿元。新增城镇就业 5014 人。超额完成社会保险扩面征缴任务。提高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五保老人集中供养率达 65%，敬老院床位利用率达 93%，均居渝东南前列。

（八）平安秀山建设成效明显。加强基层基础建设，调配增加派出所警力 50 人。推进立体化治安防控体系建设，严厉打击各类刑事犯罪，破获刑事案件 1209 件，八类暴力案件下降 26.5%，群众安全感指数达 91%。扎实开展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大执法、大督查专项行动，安全生产事故死亡人数下降 14.3%，安全生产工作连续六年获全市优秀。狠抓食品药品重点领域、重点环节、重点品种排查整治，保障了群众饮食和用药安全。扎实开展干部下访“化积案、解难题、办实事”活动，化解市级交办疑难信访案件 11 件，重点矛盾纠纷化解率 100%，群众到县来访批次下降 17%。办理法律援助案件 518 件。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平台运行良好，应急应战指挥平台全面建成。

（九）生态文明建设扎实推进。新增城区绿化面积 19 万平方米，县城建成区绿化率达 40.8%，人均公园绿地达 12.8 平方米。加强森林资源保护，完成人工造林 4.6 万亩、封山育林 9.6 万亩，森林覆盖率达 46.5%，活立木蓄积量达 670 万立方米。城区空气质量优良天数达 336 天，烟尘控制区覆盖率达 91.6%。二氧化硫净削减量等四项指标超额完成市上任务。基本建成 11 座乡镇污水处理厂，城镇污水集中处理率达 71%。完成 3 条河流综合整治，全县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 100%。城市生活垃圾处理率达 98%。加强噪声污染源控制，夜间连续施工作业审批率 100%。关闭高污染、高能耗企业 2 家。巩固锰行业环境综合整治成果。启动“美丽乡村”建设，实施 12 个行政村环境连片整治，新建垃圾收集池 1268 个，136 个村居实现常态化保洁。环境风险防范和应急处置能力不断增强。

（十）政府自身建设切实加强。深化行政体制改革，稳步推进事业单位分类改革。取消和调整审批项目 153 项，承接市上下放审批项目 147 项。公务卡改革进入实施阶段。全面推进“六五”普法。审查和清理政府规范性文件 79 件，评查、自查行政执法案卷 1367 宗。认真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公开电话和《阳光秀山》办理工作，解决了一批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政府信息更加公开透明。自觉接受人大的法律监督、工作监督和政协的民主监督，认真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加大审计监察工作力度，全面完成村居干部经济责任审计。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市委实施意见和政治纪律“八严禁”、生活作风“十二不准”。取消节庆、论坛、展会 7 项，政府系统会议和文件简报明显减少，全县“三公”经费缩减 12%。深入开展正风肃纪专项治理等“五个专项行动”。基层干部廉政教育基地荣获全国检察机关“百优”预防职务犯罪警示教育基地称号。严肃查处一批违法违纪案件，惩处了腐败分子。

与此同时，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全面完成，第三次全国经济普查依法推进，国防动员、民兵预备役建设和科技、宗教、人事人才、妇女儿童、老龄、青少年、红十字、慈善、残疾人、质检、气象、人防、爱卫、保密、档案修志、广播电视、双拥共建、对台、侨务、外事等工作取得了新进步。

各位代表！过去一年，我们取得了来之不易的成绩。这是市委、市政府亲切关怀和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县委统揽全局、科学决策和县人大、县政协监督支持的结果，是全县人民发挥聪明才智、克难奋进的结果。在此，我代表县人民政府，向全县各族人民，向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向各民主党派、工商联和人民团体，向驻秀部队、武警和消防官兵、公安民警，向所有关心和支持秀山改革发展的社会各界人士、县内外朋友，表示衷心的感谢！

同时，我们也清醒看到，我县仍处于欠发达阶段，仍属于欠发达地区，经济社会发展中还存在不少困难和问题，政府工作推进还不够平衡，很多工作尚有差距。一是经济总量不大，产业结构不优，缺乏支柱产业支撑；二是发展要素制约仍较突出，城乡基础设施不配套，社会事业发展不平衡，公共服务水平不高；三是政府职能转变尚不到位，干部作风亟待进一步转变，发展环境还需不断优化。我们将直面这些困难和问题，认真应对和解决。

## 二、2014年目标任务

今年是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全面深化改革的第一年，也是完成“十二五”规划关键的一年。世界经济仍将延续缓慢复苏态势，我国经济长期向好的基本面没有变，为我们稳增长、调结构、增效益创造了有利的外部条件。国家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武陵山片区区域发展与扶贫攻坚战略，国发3号文件政策效应持续释放，为我们加快发展提供了重大机遇。市委四届三次全会作出了科学划分全市功能区、加快建设五大功能区的战略决定，将从财政转移支付、产业布局、重大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给予渝东南生态保护发展区更大支持。我们有信心和决心把这些重要机遇和有利条件转化为强大动力，推动秀山经济社会科学发展。

做好今年的政府工作，要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二中和三中全会、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市第四次党代会、市委四届三次和四次全会精神，按照县委十三届二次全会和十三届三次党代会部署，紧紧围绕生态保护发展区功能定位和“科学发展、富民兴秀”总任务，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改革统领经济社会发展全局，以建设“一城两园”、培育“三大产业”为抓手，走好融合式产业发展路子，统筹推进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和农业现代化，加快建设武陵山区经济强县和中心城市。

今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是：全县生产总值增长12%左右。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增长13%。单位生产总值能耗下降3%以上，主要污染物减排达到市上约束性要求。城乡居民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3.8%以内。

在今年的工作中，必须把全面深化改革作为推进经济社会发展的强大动力，进一步解放思想、解放和发展社会生产力、解放和增强社会活力，坚决破除各方面体制机制弊端，让一切劳动、知识、技术、管理、资本的活力竞相迸发，让一切创造社会财富的源泉充分涌流；必须始终坚持“面上保护、点上开发”和“在保护中发展、在发展中保护”的原则，按照县委融合式产业发展思路，持之以恒抓好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优化城镇体系和产业结构，加快构建符合生态保护发展区功能定位的空间格局和支撑体系；必须以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增进人民福祉为出发点和落脚点，以民生实事和扶贫开发等工作为重点，解决好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最大限度增加和谐因素，增强社会发展活力。我们要进一步增强责任意识、机遇意识、进取意识，搞好统筹兼顾，推动资源优化配置和整体功能提升，促进全县科学发展。

（一）努力构建特色生态产业体系。发挥区位、资源、政策优势，坚定不移转方式调结构，加快构建特色生态效益农业、绿色生态工业和现代服务业体系。

壮大特色生态效益农业。稳定粮油种植面积和产量，确保粮食绝对安全。构建“2+3+X”特色效益农业格局。“2”即巩固发展以金银花为主的中药材产业，加快“一库两中心一基地”建设；推行土鸡生态养殖，全年出栏1000万只以上。“3”即科学、适度发展高端猕猴桃和茶叶产业，积极发展油茶产业。“X”即支持差异化发展，鼓励乡镇（街道）各培育1—2个特色骨干产业，重点扶持发展生猪、牛、羊等大宗牲畜养殖和蔬菜、水果产业，继续壮大红香椿、油桐、皂荚、水产等特色产业。加快农产品精深加工，延长产业链条。推进农业标准化生产，整合资源进行品牌培育。提质发展农业经营主体，新增龙头企业15家、农村合作经济组织50个、家庭农场50户。完善农产品市场体系和质量安全体系，加快农村物流和基层供销体系建设，加强农产品保鲜仓储、冷链运输等配套建设，提高农产品转化增值率。抓好农机推广和农作物病虫害防治工作。扎实推进山地农业综合开发。

加快发展绿色生态工业。走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路子，加快工业结构转型升级。全年新增规模以上企业5家，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20%。开工建设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浙商总部城等项目，竣工园区二路等工程。新入园企业20家以上、投产企业10家以上。坚持集约节约用地，园区产出强度不低于70亿元/平方公里。坚持园城互动、产城融合，加快园区商贸、金融等服务业发展，配套完善医疗、餐饮等生活服务设施，提升园区承载能力。大力发展特色农产品加工、电子信息、农机装备等新兴产业，力促红星中药材、祥华生物、奇秀饮料、夏朗科技等增强产出能力，确保融峰建材、耐博铜业、扬子门业等项目建成投产，推动品岱科技、梅香园食品等项目加快建设。加快推动锰、硅、水泥等传统产业存量优化，落实好价格低迷时期脱困政策，抓好碳素电极项目扩建工程。支持企业科技创新，深化校地合作，促进科研成果转化。加强重点企业生产经营监测，强化煤、电、油、运等生产要素保障，协调解决企业用地、融资等重点问题。

提速发展商贸物流业。强化物流园区在商贸物流发展中的重要引擎作用，园区全年实现货物周转量250万吨、市场交易额100亿元。建成专业市场区、铁路物流区、化工品区、仓储区，开工建设汽车城、农贸中药材批发市场、货运中心等项目，投用化工品铁路专线、火车站新客站楼等项目。完成园区二期2.5平方公里规划编制。加快园区由项目建设向市场经营转变，全面营运建成市场，重点培育家居建材、工矿产品等2—3个集聚辐射强劲的专业市场，扩大外来消费比例。加快完善仓储运输、物流配送、保鲜冷藏等流通链条。大力发展第三方物流、第四方物流、区域分拨和多式联运，引进知名物流企业5家以上。争取启动保税仓库建设。依托中药材天地网、云智网商城等平台，大力发展电子商务，构建电子交易、电子物流、电子结算三大平台，培育引进一批企业和网店。推行加工基地、产品分销两头在外的“自主品牌+生产外包+网上分销”模式。全年新增电子商务主体30家，电子商务交易额突破3亿元。升级花灯广场商圈，不断提升城东商圈商气、人气，加快中心镇、边贸集镇和商品配送中心建设。提档升级休闲娱乐、餐饮美食、酒店住宿等商业元素。新增限上商贸企业10家以上。

大力发展民俗生态旅游业。突出文化旅游特色，彰显花灯文化魅力。坚持政府主导、企业主体、市场运作，加大财政预算投入，整合交通、农业、水利、扶贫等项目资金，拓展招商引资渠道，鼓励国有、民营等各类资本进入旅游开发，促进旅游业与工业、农业、商业等融合发展。完成全县旅游总体规划和川河盖、龙凤花海、酉水河等景区规划，启动洪安边城景区规划修编，做好重点景区的修建性详规。理顺政府与投资主体的权利和义务，加快洪安边城景区建设。完成西街天后宫、八卦井等历史建筑群修复工程，争取完成滨江长廊项目一期工程。精心打造黑洞河漂流、龙凤花海旅游项目。协调抓好川河盖、酉水河、盐水井等景区开发。投用豪生广场酒店。新增乡村旅游接待床位300张、星级农家乐5家以上。高质量完成全县旅游文化策划，抓好城市品牌战略营销。启动洪安边城国家AAAA级旅游景区、市级旅游度假区和西街、

西水河国家 AAA 级旅游景区创建工作。加快融入大武陵旅游经济圈和渝东南旅游经济带，争取实现渝东南旅游“一票通”。全年游客接待量突破 200 万人次，旅游综合收入达到 8 亿元以上。

（二）加快城乡统筹发展步伐。坚持规模适度与功能完善相结合、城镇建设与产业提升相结合、政府推动与市场运作相结合，促进城乡共发展、共繁荣。

积极稳妥推进城镇建设。新增县城建成区面积 0.8 平方公里、集镇建成区面积 1 平方公里，城镇化率提高 1.5 个百分点。按照“布局科学、规模适度、开发强度适当”的原则，因地制宜划定开发边界，留住青山绿水，延续历史文脉。加快城市总规修编工作，实现乡镇总规全覆盖，统筹抓好农民新村和村居规划。加强规划监管，切实抓好城镇建设项目和储备项目拆违控建。全面启动两园大道、凤凰大道城市骨干道路建设，打通香林北路等一批支路。全力推进凤凰新城、香林街城中村、雷家河片区、平凯片区开发建设。加快黔龙·阳光御园、美丽·泽京、兴源·黄杨郡等项目建设，开工华渝馨园等项目，全年房地产新开工 65 万平方米，竣工 30 万平方米，销售 40 万平方米以上。提速梅江河两岸景观打造。加快清溪场、洪安、雅江市级中心镇建设，积极推进清溪场、官庄、龙池、溶溪、梅江等集镇市场化开发，因地制宜打造一批特色集镇。加快乡镇“五个一”、“六个有”项目建设。新建农民新村 10 个以上。

促进城镇管理精细化。新建一批停车场和公厕。规范管理城市户外广告、城市照明和公共消防设施。加快完善城市排水防涝设施。统筹城市管网规划和建设管理，禁止擅自开挖路面。加强市容环境综合整治，及时整改损毁街面、路灯、公厕、行道树、人行踩板和市政井盖，健全市政设施维护常态机制。加强背街小巷、建筑工地等重点区域和关键节点卫生整治，创建成为国家卫生县城。规范商业性展会活动。加强公交、出租车管理。优化城市公交线路，治理易堵路段和节点，整治车辆乱停乱放，规范大型货车停车管理。建设数字化城市管理系统。探索扩大政府购买市政公共服务范围。规范城市物业管理。加强集镇供水、照明、垃圾处置等公用设施运行管护。

加速基础设施一体化。全面开工建设秀山至松桃高速公路，做好秀山至龙山、秀山至印江高速公路前期工作。积极配合做好渝怀铁路二线涪陵至怀化段开工建设相关工作，全力争取将秀山至益阳铁路纳入国家中长期铁路网规划。加快梅江至云隘公路改造进度，竣工国道 319 线县城至洪安段和膏田至茅坡、平凯至大路公路改造工程，改建硬化行政村四级公路 200 公里以上，加强农村人行便道建设。争取隘口水库枢纽工程下闸蓄水，完成桐梓水库实物调查，继续推进梅江大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工程，抓好中小河流综合治理和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全面启动第三水厂建设。着力推进天然气管网和输变电站建设工程。加快信息基础设施建设，新建 4G 基站 224 个、3G 基站 47 个，完善邮政、数字电视、移动通信、互联网宽带等信息网络，提高有线电视覆盖率。

打好扶贫开发攻坚战。新启动 17 个贫困村整村扶贫工作，继续推动 36 个贫困村整村扶贫，完成 26 个贫困村整村扶贫市级达标验收。有效控制因灾因病致贫和返贫，减少农村建卡贫困人口 1 万人以上。抓住武陵山片区区域发展与扶贫攻坚试点机遇，认真做好政策争取和项目对接。协调好市城乡建委扶贫集团对口帮扶工作，深化与大足区、璧山县和山东德州市的扶贫协作。继续推进太阳山国家扶贫开发示范区建设和平阳盖、川河盖、八面山片区扶贫开发。整合和优化配置扶贫资源，构建专项扶贫、行业扶贫、社会扶贫“三位一体”扶贫大格局。建立精准的扶贫工作机制，确保资金和项目到村、到户。扎实开展扶贫培训，增强新生代脱贫致富能力，防止贫困代际传递。

（三）深化经济体制改革。坚持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改革方向，按照“整体推进、突出重点、稳妥有序”的原则，加快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

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深化国企改革，完善现代企业制度和公司治理结构，提升企业发展能力、盈利能力和国资引领作用。推动国资监管由管资产向管资本转变，加强企业运行管理，控制债务增长，扩大经营范围，降低管理成本，争取总资产增长 10%以上，资产负债率控制在 50%以内，企业利润和上缴税收有较大增长。积极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坚持权利平等、机会平等、规则平等，清理和废除对非公有制经济各种形式的不合理规定，消除各种隐性壁垒。新增个体工商户 1500 户、微型企业 500 家以上。整合各类专项资金，优化投入方式，重点扶持优势企业发展。抓好企业信用征信系统建设。

推进财税金融改革创新。加强税收征管，努力堵漏增收，做到应收尽收。进一步深化财政预算管理、国库集中支付改革。全面推进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和公务卡改革工作。强化政府投资项目资金监管，严格项目审批程序，加大财政评审力度，规范公开招投标，加强中标后的合同管理、施工变更签证和竣工结算管理。按照“控总量、调结构、防风险”的要求，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管控，指导乡镇（街道）、部门化解历史债务，禁止乡镇（街道）、部门擅自新增债务，全县保持合理负债规模。减少非公益性划拨用地，严禁“零地价”出让土地，严格控制优惠地价。积极发展村镇银行等新型金融机构，新增金融机构 1—2 家。县内金融机构存贷款余额各增长 15%。做好民生金融，扩大金融网点覆盖面，改善农村支付环境，新增“三权”抵押贷款 3 亿元以上，做大微型企业、就业创业小额贷款规模，积极发展“三农”保险。加强金融生态环境建设，培育和提升社会信用意识，防范金融风险。

完善城乡发展体制机制。畅通社会资本进入渠道，科学引导各类企业、社会组织和个人投资交通、市政、供水设施、污水处理、生活垃圾处理、教育、医疗、养老等领域，推进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稳定农村土地承包关系，鼓励土地承包经营权向专业大户、家庭农场、农村合作经济组织、农业企业流转。推进农业经营方式创新，鼓励家庭经营、集体经营、合作经营、企业经营等共同发展。积极发展农民股份合作。稳妥推进农民住房财产权抵押、担保、转让，增加农民住房财产性收入。实施农村建设用地复垦 5000 亩，地票交易 5000 亩以上。深化户籍制度改革，有序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探索国有林场改革，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

创新举措扩大对内对外开放。提高招商队伍业务水平，推行重点经济主管部门招商，推进招商引资由政府推动为主向以企业、中介组织、专业招商机构为主转变。积极发挥工商联和就业服务机构在招商引资中的积极作用，激励现有企业扩大投资，强化以商招商，鼓励返乡创业。积极引进市属大型国有企业。倾力打造“六低”投资环境，健全项目落地、建设、生产和销售等服务机制，提高项目落地率和资金到位率。加强与国家部委和市级部门的联系，加大争资立项力度，抓好独立工矿区申报工作。积极培育外贸自营出口权企业。争取利用外资取得更大实效。突出基础共建、游客互送、产业互补和治安共管，深化与周边区县合作。采取市场运作方式办好第三届武陵山商品交易博览会。

（四）加强生态文明建设。牢固树立生态立县理念，强化生态保护功能，积极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先行示范区和市级环保模范县，努力实现发展与生态互补双赢。

强化资源环境管理。做好土地利用总规调整工作。加强耕地保护和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开发整理农村土地 2 万亩，新增耕地 5000 亩以上。探索存量用地退出机制，全面清理建设项目用地，依法调整或清退一批供而未建、占而未用和低效用地项目，避免土地闲置和浪费，提高土地集约利用水平。合理开发利用矿产资源，严厉打击无证勘查、私挖滥采、越层越界开采和破坏植被行为。加快南部锰矿整装勘查和页岩气勘探开发。抓好川河盖国家地质公园申报工作。强化森林资源保护，做好森林防火、病虫害防治、野生动植物资源保护工作，严格林地审批，依法打击扰乱林政秩序、破坏森林资源等违法行为。加强水资源管理，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启动酉水河（秀山）国家湿地公园申报工作。

实施环保五大行动。蓝天行动：加强机动车尾气、扬尘、燃煤污染控制，强化建筑工地管理，城区空气质量优良天数达到 330 天以上。碧水行动：巩固锰行业环境综合整治成果，加快县城污水处理厂二期和三级污水管网建设，新建 8 个乡镇污水处理厂，城镇污水集中处理率达到 73%。抓好次级河流综合整治，强化饮用水源保护。绿地行动：推进退耕还林、天然林保护等国家重点工程建设，完成人工造林 6 万亩、封山育林 4 万亩，森林覆盖率达到 48%。实施水土保持综合治理 28 平方公里、石漠化综合治理 10.7 平方公里。完成平凯公园、乌杨公园和滨江公园二期建设，县城建成区绿化率达到 42%。加强园林管护。完成国家园林县城申报工作。宁静行动：开展夜间施工、娱乐场所等噪声污染整治，解决噪声扰民问题。田园行动：大力整治农村面源污染，推进行政村环境连片整治，新建垃圾收集池 180 个，新增 35 个常态化保洁村，逐步形成“美丽乡村”建设管理的长效机制。

健全生态文明制度。严格土地用途管制，列出产业“负面清单”，严控高耗能、高污染和产能过剩行业新增产能，禁止布局资源环境超载产业项目，限制占地规模过大产业项目，坚决关闭“五小”企业。促进资源节约和节能降耗，完善总量减排政策，实施企事业单位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制度。实行排污许可证制度，确保工业污水达标排放。完善再生资源回收利用和垃圾分类处置体系，提高清洁能源利用效率。健全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和责任追究制度，完善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障金制度。提高对生态环境保护的考核权重。加强环境保护基层执法力量，完善环境监管体系。

（五）推进文化繁荣发展。坚持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的前进方向，深化文化体制改革，加快完善文化管理体制和文化生产经营体制，建设文化强县，增强文化软实力。

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入开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宣传教育，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加强理想信念教育，培育自尊自信、理性平和、谦让包容、健康向上的社会心态。推进公民道德建设工程，加强政务诚信、商务诚信、社会诚信和司法公信建设。深化精神文明建设，积极创建全国文明县城。开展“书香秀山”全民读书活动。普及科学知识，提高全民科学素养。深入开展“扫黄打非”和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加强网络舆论正面引导和依法管理，建设干净健康的网络文化，妥善处置网络突发事件。倡导绿色低碳生活，弘扬文明的婚丧嫁娶风气，抵制铺张浪费。

健全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完善公共文化设施，全面投用“文化五馆”，完成标准化数字电影院建设，合理布局一批公共篮球场、羽毛球场等体育场所。完成县广播电视台二级标准化建设。加强文化馆站和农家书屋建设维护及有效利用，严禁挪用、占用公共文化设施，扩大公共文化设施免费开放范围。蓬勃开展群众文体活动，继续开展“送书、送戏、送电影”系列活动，积极推广广场花灯舞。抓好文物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与传承，推进历史文化名镇、民族特色村落和历史建筑保护性开发利用。举办 1—2 场高水平赛事，提高竞技体育水平，推动全民健身运动。

大力发展文化产业以增强文化竞争力和影响力。深入挖掘花灯文化、边城文化、红色革命文化、民族风情和民间工艺等特色资源。推进国有与民营文化企业共同发展，推动文化与旅游、商贸、科技等融合发展，大力发展创意文化产业，丰富文化产业业态。培育一批文艺人才，创作一批文艺精品。着力培育文化消费市场，提高文化产业在国民经济中的比重。做好全国文化先进县复查验收工作。巩固中国书法之乡创建成果，启动中国书法名城、中国楹联文化城市创建工作，抓好知青档案馆、兰亭学校、书法主题公园、花灯主题公园筹建工作。

（六）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按照“守住底线、突出重点、完善制度、引导舆论”的总要求，务实推进民生工作，让广大群众更多更公平享受改革发展成果。

健全就业再就业和社会保障体系。深化农民创业促进工程试点县工作，落实好扶持政策，吸引外出务工人员返乡创业就业，建立政府购买公益性岗位机制，促进重点群体就业，新增城镇就业 8000 人以上。落实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障金制度，全面推进社会保险扩面征缴工作，建立城乡居民大病保险制度。不断提高五保老人集中供养率和敬老院床位利用率。规范社会救助，促进城乡低保与专项救助、临时救助有效衔接。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妇女、老年人关爱服务体系。完善残疾人、孤儿保障服务。落实优抚安置政策。发展社会慈善事业。加强保障性住房建设、配租及后续管理，完善进入和退出机制。强化住房公积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均衡发展社会事业。大力培养引进急需紧缺人才，完善人才培养、任用、评价、激励机制。加大科技投入，健全科技服务平台，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启动义务教育发展基本均衡县创建工作。推进中小学标准化建设，加快偏远学校教育设备配置，新建 6 个乡镇公立幼儿园，完成迎风小学、第一民族小学改造，加快秀一中高中新区建设。加强与重庆电子工程职业学院的合作交流，深化校企合作，办出职业教育特色。努力办好特殊教育。规范支持民办教育。妥善解决特殊群体子女入学问题。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全面投用县医院迁建工程，加快建设精神卫生中心，完成 45 个标准化村卫生室建设，促进优质医疗资源下沉。完成城区医疗卫生资源整合。抓住重医附二院托管机遇，加快县医院“三甲”创建工作。努力推进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试点，大力支持民营医疗机构发展。坚持计划生育基本国策，依法实施“单独两孩”生育政策，有效治理出生人口性别比，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强化出生缺陷三级干预，提高出生人口素质。

完成重点民生实事年度任务。实施高山生态扶贫搬迁 1.16 万人。建成 20 个撤并村通达公路 70 公里。新增和调整农村客运线路 7 条。新增城区公交车 4 辆，城区公交覆盖率达到 90%。解决 3.6 万名农村居民饮水安全问题。建成撤并村卫生室 34 个。改造农村危房 3700 户。实施 15 个行政村环境连片整治。建设农村寄宿制学校 4 所、教师周转房 119 套。实施学生营养改善计划。新建 3 个社区便民商圈、1 个标准化菜市场、3 个社区综合超市、20 个社区便民店。实施 8 个弃管小区电力设施改造。新建 3 个社区养老服务设施。推动城市公益性公墓建设。

（七）创新社会治理体制机制。着眼于维护广大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改进社会治理方式，提高社会治理水平，确保社会和谐稳定、人民安居乐业。

深化平安秀山建设。完善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争取完成“一乡（镇）一派出所一司法所”建设，加强社区网格化管理。大力整治治安重点地区和突出问题，依法防范和惩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全面落实安全生产企业主体责任和政府监管责任，夯实县、乡镇（街道）、村居（社区）三级监管基层基础，加强道路交通、矿山、特种设备等重点领域安全监管，推进消防安全标准化，坚决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发生。强化食品药品监管。提升气象灾害预测预警水平。抓好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和避险搬迁。强化应急物资储备和救援队伍建设，进一步提高灾害防御和突发事件应对能力。推进基层人武部正规化建设，提高应急应战能力。

推动社会治理重心下移。夯实基层基础，健全综合服务管理平台，推进信息化管理和社会化服务。加强基层组织建设，减轻基层组织负担。加强社会组织培育和管理，推动行业协会与行政机关脱钩，建立志愿服务长效机制，促进政府治理与社会自我调节、居民自治良性互动。支持工会、共青团、妇联、科协、关工委等发挥桥梁纽带作用，进一步发挥老干部组织协调作用。统筹解决转户居民城镇就业、养老、医疗、住房、教育等问题。保障农民工同工同酬，推动基本公共服务常住人口全覆盖。提升流动人口和特殊人群服务管理水平。做好社区矫正和刑满释放人员安置帮教工作。

完善群众权益保障机制。健全利益协调、诉求表达、纠纷调处、权益保障机制，促进合理诉求及时解决，及时疏导情绪、化解矛盾、保障权益。抓好重大事项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矛盾纠纷排查和初信初访办理工作，从源头上预防和减少信访问题。改革信访工作制度，把涉法涉诉信访纳入法治轨道解决。加强调解队伍建设，完善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联动机制。深入开展“六五”普法。搞好法律服务和法律援助。依法管理民族宗教事务，促进民族团结进步和宗教关系和谐稳定。做好新形势下的对台、侨务和外事工作。

### 三、加强政府自身建设

复杂多变的经济形势、改革发展稳定的繁重任务，对政府自身建设提出了更新更高要求。要扎实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加快转变政府职能，增强政府公信力和执行力。

（一）转变职能。加快政府机构改革，继续推进事业单位分类改革。严格控制机构编制，确保财政供养人员只减不增。完成行政服务中心搬迁工作，进一步清理、精简行政审批项目，建立各部门行政审批项目目录清单制度，推进“两集中、两到位”改革，优化审批流程，压缩审批时限。以电子政务建设促进流程再造、职能转变，推行网上申报、网上审批。深化政务信息公开，提高服务基层和群众的水平。加强政府新闻发布和政务微博建设，切实办好政府信息公开箱、公开电话和《阳光秀山》“一线一网”，及时回应社会关切。

（二）依法行政。自觉维护宪法和法律权威，深入实施法治政府建设五年规划，增强政府工作人员善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履职的能力。健全科学、民主、依法决策机制，严格落实重大决策、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制度，切实加强咨询论证、风险评估、责任追究等关键环节的法制保障。着力解决权责交叉、多头执法等问题，坚决纠正简单、粗暴、野蛮执法。完善行政复议制度，坚决纠正行政违法和不当行为。实现政府部门、乡镇（街道）法律顾问全覆盖。

（三）改进作风。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市委实施意见，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和政治纪律“八严禁”、生活作风“十二不准”，下大力气整治群众反映强烈的“四风”问题。深入开展“五个专项行动”。严格执行规范评比表彰、节庆论坛展会、出国和议事协调机构等制度。按制度要求严格规范公务接待、公务用车、会议活动、办公用房等，强化公务卡管理，压缩行政成本，确保“三公”经费只减不增，公用经费下降5%以上。严肃查处违规超标享受等问题，形成节约型机关建设的长效机制。

（四）强化监督。自觉接受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法律监督和工作监督，自觉接受政协的民主监督，主动接受媒体舆论监督和社会公众监督。构建决策科学、执行坚决、监督有力的权力运行体系，坚持用制度管权管事管人，公开权力运行流程，规范行政自由裁量权。强化行政监察和审计监督，加大对公共财政资金的审计力度，实现使用公共财政资金的单位和项目审计全覆盖。严格落实廉政建设责任制，健全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完善防控廉政风险制度，始终保持惩治腐败高压态势，坚决查处各类腐败行为，促进清正廉洁。

各位代表！秀山正处于转型发展、科学发展的关键时期，需要我们继续贡献智慧和力量。让我们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周围，在市委、市政府和县委的正确领导下，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低调务实、少说多干，敢于担当、积极作为，团结带领全县各族人民攻坚克难、锐意进取，为加快建设生态保护发展区及武陵山区经济强县和中心城市而努力奋斗！